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住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住址：

一、转让价格：总计人民币 ，同时转给乙方的房屋及设备，巷道斜井等工程。

二、采矿许可证号： ，发证机关： 核发；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

点号

x坐标

y坐标

开采深度：

三、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

地点：

方式：按照审批管理权限，经审批依法办理采矿权转让及资源整合手续，审批结束后一次性付给乙方，乙方方可依法采矿。

四、受让人继续履行采矿权人的义务和承诺

- 1、在批准的期限内进行矿山建设或者开采；
- 2、高效保护、合理开采、综合利用矿产资源；
- 3、依法缴纳资源税和矿产资源补偿费；
- 5、接受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填报矿产储量表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情况统计报告。

五、受让人对继续审批的矿山开发利用方案进行施工、生产的承诺：

- 2、开采矿产资源，必须按照规定测绘采矿工程平面图或者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

六、违约责任

- 2、如果乙方不如期交付转让金，甲方有权不提供转让手续及合同证件。

七、必要的说明

1、转让合同方签订后，甲乙双方到矿产资源管理部门依法办理采矿权转让审批手续，转让手续依法审批后， 的一切所有权、采矿权、经营权全部归乙方所有。

2、采矿权转让后，该矿原有的债权债务，由甲方承担，再形成的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二

出让人: _____

受让人: _____

第一条 出让人根据法律法规的授权出让采矿权，矿产资源所有权属国家所有。国家对其拥有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和因社会公共利益所必需的权益。地表或地下的矿产资源的国家所有权不因其所依附的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的不同而改变。

第二条 国家保护受让人的采矿权不受侵犯，保障矿山的生产秩序、工作秩序不受影响和破坏。

第三条 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采矿权矿区位置位于_____市（县、区）_____乡（镇）_____村，

矿区面积_____平方公里（小写_____平方公里），出
让的矿种为_____，储量_____万吨（万立方米），
可采资源量_____万吨（万立方米）。采矿权四至范围及
界址点坐标见附件（矿区范围图），开采能力（生产规模）
为_____万吨（万立方米）。

第四条 本合同约定的采矿权出让年限为_____年，自出
让方向受让方颁发采矿许可证之日起算（_____年_____
月____日），至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到期为止（_____年_____
月____日）。

第五条 本合同采矿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万
元（小写_____万元）。

第六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日内，受让人须向出让缴
付土地生态恢复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
写_____元）。

第七条 受让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价款及下
列_____项规定的方式向出让人支付采矿权价款。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一次性付清采矿权价
款。

2. 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_____期向出让人支付采矿权价
款。

第一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二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三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四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五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第六期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小写万元），付款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3. 按照规定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和采矿权使用费；

4. 接受县级以上（包括县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包括：年检、各类图纸交换、开发利用报表。

5. 按照采矿权出让公告规定对矿山开采迹地和生态进行恢复治理。

6. 遵守国家环境保护和矿山安全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环保、矿山安全三同时制度。

7. 遵守矿产资源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的其它义务。

第九条 受让人同意在本合同期满前把矿区范围内将破坏的土地生态予以恢复，并经出让人验收后，无偿移交出让人，出让人应将土地生态恢复保证金连本带息退还受让人；受让人未恢复或者经出让人两次验收仍不符合要求的，土地生态恢复保证金及利息不予退还，该保证金由出让人直接用于土地生态恢复治理。

第十条 受让人在受让矿区范围内进行建设时，有关用水、用电、污水处理及其他设施引入工程应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受让人在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采矿权出让价款之日

起90日内，应按规定办理开发利用方案、环保、水土保持、矿山安全、地质灾害等评价审批手续后，持本合同和采矿权出让价款支付凭证，按规定向出让人申请办理采矿登记，领取《采矿权许可证》，取得采矿权。未领取《采矿许可证》，受让人不得开采受让人矿区范围内的矿产资源。出让人应在受理采矿登记申请之日起40日内，依法为受让人办理出让采矿权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

第十二条 受让人必须依法合理利用矿产资源，其在受让矿区范围内的一切活动，给他人生产、生活造成损失的，受让人应负责赔偿，并采取必要补救措施。

第十三条 在出让期限内，受让人需要变更矿区范围、开采矿种、开采方式、矿山企业名称的，必须依法办理有关批准手续，签订采矿权出让变更合同或者重新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且采矿许可证有效期为原采矿许可证的有效期减去已经采矿的年限的剩余期限。

第十四条 出让人保留对本合同采矿权的矿区范围的调整权，因调整矿区范围，造成受让人损失的，必须予以合理补偿。

第十五条 受让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已经支付全部采矿权价款领取《采矿许可证》，取得采矿权，并投入生产满1年后，可以将采矿权转让。但必须依法办理转让手续。转让合同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采矿权经批准转让的，本合同和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转让后采矿权的开采年限为本合同约定的开采年限减去已经开采年限后的剩余年限。

第十七条 本合同约定的'开采年限届满，若该采矿权批准的开发利用方案的矿山服务年限未满或者尚有资源可继续开采，受让人要求继续开采的，应当在届满前30天向出让人提交延续申请书，出让人应当批准继续开采，但批准延长期限最长

不超过两年。

第十八条 采矿权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没有提出续期申请或者虽申请续期但未获批准的，受让人应当对矿山土地生态破坏进行恢复整治，经发证机关组织验收合格后，由受让人交回《采矿许可证》，出让人代表国家收回采矿权，并依照规定办理采矿权注销手续。

第十九条 受让人必须按照本合同规定，按时支付采矿权价款。超过本合同规定期限30天以上缴纳价款的，自第31天起，对滞纳金按天加收1%滞纳金；超过6个月不缴纳价款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收回采矿权，受让人应当赔偿出让人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条 受让人按合同约定支付采矿权价款并领取采矿许可证的，出让人必须按时提供出让采矿权的矿区范围。否则，每延期一日，出让人应当按受让人已经支付的采矿权价款的2%向受让人给付违约金。出让人延期提供超过6个月的，受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出让人退还采矿权价款。

第二十一条 出让人自受理采矿登记申请之日起超过40日未办理出让采矿权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的，应给受让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自受理采矿登记申请之日起第41日起计算，每日1000元。出让人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办理出让采矿权登记、颁发《采矿许可证》的除外。

第二十二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申请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让人、受让人各执_____份。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让人（章）：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受让人（章）：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三

第五条 通知

甲方 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电传 电传

传真 传真

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 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第六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6.1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6.2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合

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附则

第7.1条

门批准后生效。

第7.2条

第7.3条

有中国

第7.4条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条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让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出让的仅为采矿权，不包括土地使用权。

第三条 甲方出让给乙方的采矿权名称为：_____，
位于_____，矿区面积为：_____平方米，
矿区范围由_____个拐点圈定，拐点坐标为_____（具体位置见本合同所附矿区范围图。）

第四条 本合同出让的采矿权使用期限为_____年，自颁发采矿许可证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 采矿权受让人取得采矿权，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缴纳采矿权价款。

乙方同意在成交后15日内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采矿权价款，其总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此费用不包括地质环境保证金、采矿权使用费和矿产资源补偿费、采矿权登记费等。

甲方的开户银行及帐号如下：

银行名称：_____

第六条 乙方在成交后15日内，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提交相关资料，到采矿权出让机关_____办理采矿权登记手续，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取得该矿采矿权。采矿权出让机关从受理采矿权登记申请之日起40日内，依法为乙方办理采矿权登记手续，颁发采矿许可证。

第七条 乙方在采矿权规定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矿产品的活动，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_____省的有关规定，并不得损害公共利益。

乙方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八条 对矿区范围内的矿产资源，乙方必须采用科学的采矿

方法开采，依法合理利用矿产资源，依法保护当地的生态及地质环境。

乙方在开采期间，应依法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采矿权使用费、资源税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税费。

第九条 乙方在矿山建设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涉及土地、山林、道路、“三废”等事项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因国家重大建设项目需提前结束本合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规定的出让期限届满，采矿权人未依法申请采矿延续登记，或者申请采矿延续登记未获批准的，采矿许可证自行废止，甲方有权无偿收回该采矿权，乙方应依照法律规定进行土地复垦，并办理采矿权注销登记等手续。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移动和拆除采矿权的依附物。

乙方如需继续采矿，应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的30日前向采矿权登记机关提出申请。符合继续办矿条件的，采矿权出让机关以批准申请方式将采矿权重新出让给乙方。但乙方未完全履行法定义务或存在违反《矿产资源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情形，采矿权出让机关有权不批准乙方的申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不得申请采矿延续登记：

(一) 矿山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者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

(二) 未按规定足额缴纳国税费的；

(三) 严重违反矿业法律法规，受到地矿行政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

(四)地矿行政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和实际情况，认为应当取消采矿权人申请采矿延续登记资格的。

第十二条 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可不负责违约责任，但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由于当事人主观原因延误，未及时采取必要措施而导致损失扩大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三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24小时内将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20日内，向另一方报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

第十四条 乙方逾期未付清采矿权价款或逾期不办理采矿权登记手续，视为放弃采矿权，所交保证金及已交采矿权价款甲方不予退还。

第十五条 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致使乙方未按期取得采矿权或延期占用采矿权的，本合同出让的采矿权有效期限相应延迟。

第十六条 甲方交付的采矿权未能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应当视为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的直接损失。

第十七条 未经地矿行政部门批准，乙方不得擅自转让采矿权，不得将采矿权以承包等方式转给他人开采经营。采矿权转让经地矿行政部门批准后，应当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符合转让条件的采矿权，经地矿行政部门批准，乙方可以作为出租人将采矿权租赁给承租人，并收取租金。

乙方经地矿行政部门审查批准后，可以抵押采矿权，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抵押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名称： 法定名称：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传真： 传真： 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三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第十九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及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二十条 因执行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仲裁机关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采用中文书写，合同的中文正本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两份，成都市国土资源局备案一份。

共2页，当前第2页12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四

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法定代表人： 住

址： 根据国务院《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第

第

第

1.4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____区的地理坐标
(附地理位置图)

第

1.5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____区的面积是

第

1.6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的采矿许可证的有效期

第

第二条

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

第

申报。

第

2.2条 乙方同意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采矿权转让金。

元人民币，总价款为

元人民币。

第

%，共计

元人民币，作为履行合同定金，定金抵作转让金。乙方在审批部门批准后____日内，支付完全部采矿权转让金。

第

银行

分行，帐号为

。第

2.6条

因本合同采矿权转让所发生的税、费由合同双方平均分担。

第三条 不可抗力

第

3.2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

小时内将事件情况以信件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的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第

4.1条

如果一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

%的违约金。

第五条

通知

第

乙方住所地

住所地编码

编码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电传

电传传真

传真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

____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第六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

6.1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

第七条

附则

第

7.1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第

7.2条 合同正本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第

7.3条 本合同于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有中国

省（自治区、____市）

市（县）签订。第

方

乙

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返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根据国务院《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1.4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矿区的地理坐标(附地理位置图)

第1.5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矿区的面积是

第1.6条 甲方转让的采矿权的采矿许可证的有效期限

第二条 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

第七条 附则

第7.1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第7.2条 合同正本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第7.3条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有中国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签订。

第7.4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六

乙方:

一、甲方将三门县健跳镇健农村高湾山建筑石料采矿权转让给乙方。

二、转让价格为叁佰万元,一次性付清。

三、在乙方付清转让后,甲方即应将岩场交付给乙方,交付乙方后岩场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四、因不可归责于双方原因致使采矿权不能办理过户手续,本协议自动终止,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五、如乙方未按时付款或甲方不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付给对方违约金10万元。

六、在办理采矿许可证过户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各半承担，办理安全生产条件合格证过户手续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交职能部门存一份，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不得反悔。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七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 转让价格：总计人民币 ，同时转给乙方的房屋及设备，巷道斜井等工程。

二、 ，采矿许可证号： ，

发证机关： 核发;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开采深度：

三、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 地点： 方式：按照审批管理权限，经 审批依法办理采矿权转让及资源整合手续，审批结束后一次性付给乙方，乙方方可依法采矿。

四、 受让人继续履行采矿权人的义务和承诺

1、 在批准的期限内进行矿山建设或者开采;

2、 高效保护、合理开采、综合利用矿产资源;

3、 依法缴纳资源税和矿产资源补偿费；

5、 接受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填报矿产储量表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情况统计报告。

五、 受让人对继续审批的矿山开发利用方案进行施工、生产的承诺：

2、 开采矿产资源，必须按照规定测绘采矿工程平面图或者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

六、 违约责任

2、 如果乙方不如期交付转让金，甲方有权不提供转让手续及合同证件。

七、 必要的说明

1、 转让合同方签订后，甲乙双方到矿产资源管理部门依法办理采矿权转让审批手续，转让手续依法审批后，的一切所有权、采矿权、经营权全部归乙方所有。

2、 采矿权转让后，该矿原有的债权债务，由甲方承担，再形成的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

八、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八

采矿权是指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法人、公民或其他组织在法

律允许的范围内，对国家所有的矿产资源享有的占有、开采和收益的一种特别法上的物权，那么签订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欢迎参考阅读。

一、 转让价格：总计人民币 ，同时转给乙方的房屋及设备，巷道斜井等工程。

二、 ，采矿许可证号： 发证机关： 核发;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

开采深度：

三、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期限： 年 月至 年 月。 地点：

5、 接受地质矿产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填报矿产储量表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情况统计报告。

五、 受让人对继续审批的矿山开发利用方案进行施工、生产的承诺：

2、 如果乙方不如期交付转让金，甲方有权不提供转让手续及合同证件。

七、 必要的说明

1、 转让合同方签订后，甲乙双方到矿产资源管理部门依法办理采矿权转让审批手续，转让手续依法审批后， 的一切所有权、采矿权、经营权全部归乙方所有。

2、 采矿权转让后，该矿原有的债权债务，由甲方承担，再形成的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九、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根据国务院《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

第2.1条 甲方应将采矿许可证规定的全部采矿区块的采矿权、矿山资产一次性转让，甲方和乙方在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后，共同向 申报。 第2.2条 乙方同意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采矿权转让金。

该采矿权转让金为每平方公里 元人民币，总价款为 元人民币。

第2.3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经审批部门批准后 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采矿权出让金总额的 %，

共计 元人民币，作为履行合同定金，定金抵作转让金。乙方在审批部门批准后 日内，支付完全部采矿权转让金。

行 分行，帐号为 。

第2.5条 甲方银行、帐号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类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2.6条 因本合同采矿权转让所发生的税、费由合同双方平均分担。

第三条 不可抗力

第3.1条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后 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的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第4.1条 如果一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4.2条 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到使乙方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已付出转让金 %的违约金。

共2页，当前第1页12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九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根据国务院《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1.4条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矿区的地理坐标（附地理位置图）

第1.5条甲方转让的采矿权所涉及的采矿区的面积是

第1.6条甲方转让的采矿权的采矿许可证的有效期限

第二条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格

第2.1条甲方应将采矿许可证规定的全部采矿区块的采矿权、矿山资产一次性转让，甲方和乙方在签订书面转让合同后，共同向 申报。

第2.2条乙方同意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采矿权转让金。

该采矿权转让金为每平方公里 元人民币，总价款为 元人民币。

第2.3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经审批部门批准后 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采矿权出让金总额的%，共计 元人民币，作为履行合同定金，定金抵作转让金。乙方在审批部门批准后 日内，支付完全部采矿权转让金。

第2.4条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日或付款日之前，将合同要求支付的费用汇入甲方的银行帐户内。
银行名称： 银行 分行，帐号为 。

第2.5条甲方银行、帐号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类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2.6条 因本合同采矿权转让所发生的税、费由合同双方平均分担。

第三条不可抗力

第3.1条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第3.2条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 小时内将事件情况以信件或电报(电传或传真)的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 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的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四条违约责任

第4.1条 如果一方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4.2条如果由于甲方的过失到使乙方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已付出转让金 %的违约金。

第五条通知

甲方 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电传 电传

传真 传真

任何一方可变更以上通知和通讯地址，在变更后 日内应将新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第六条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6.1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6.2条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附则

第7.1条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第7.2条合同正本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第7.3条本合同于 年 月 日有中国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签订。

第7.4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最新矿山采矿权转让合同汇总篇十

甲方：(原采矿权人)

乙方：(现采矿权人)

一、资产处置：

甲方同意将该拥有的采矿权转让给乙方拥有，乙方按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的相关政策给予经济补偿。

二、安全生产责任：

用方所属煤矿为20xx年度省确定关闭矿井，不存在安全生产事宜，乙方配合甲方输好矿井关闭的善后工作。

三、社会责任：

本协议签定后，甲方承担的社会责任，乙方将按照省煤兼并重组的相关政策，规定予以承担。

四、本协议签定之日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